

采购公告

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 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进行公开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GDMRCG2024-0119-001

二、采购项目名称：管网（及排水设施）运维应急服务采购项目

三、采购预算金额：25000000.00 元。

四、采购项目内容：

1. 项目服务片区：

包组号	项目内容	数量	分项采购预算（元）
包组 1（东北片区）	陈村镇、北滘镇	1 项	5000000.00
包组 2（东片区）	伦教街道、大良街道	1 项	5000000.00
包组 3（西北片区）	龙江镇、乐从镇	1 项	5000000.00
包组 4（中片区）	勒流街道、容桂街道	1 项	5000000.00
包组 5（西南片区）	均安镇、杏坛镇	1 项	5000000.00

2. 项目服务内容：

运维排水管网及配套设施基础服务中的：①管网淤堵疏通服务；②大泵站清淤服务；③检查井内清掏的垃圾/泥/渣等杂物运置服务；④检查井及雨水口零星维修服务；⑤应急排涝服务；⑥管道病害检测（CCTV）服务；⑦管道封堵服务；⑧零星用工（计日工）服务。具体详见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

注：

（1）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服务期采用 1+1 年模式：合同到期后，招标人根据工作计划以及中标人服务评价满意度等综合因素，有权决定是否续签合同。续签合同要求中标人合同履约前 3 个季度的服务评价得分平均值须达到 80 分或以上，若招标人决定续签，

在合同第 1 年服务期届满前 1 个月内通知中标人并签订合同。中标人应无条件配合合同签订及履行，续签合同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续签合同服务期内的相关工作仍由招标人按新服务期内实际需求进行派单，按原合同单价以及招标人审核并确认的工作量结算，续签合同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暂定金额。）

(2) 成为中标人，仅代表该单位在服务期内为本项目的运维服务单位，招标人不能保证中标人在合同期内实际工作量，相关工作均按实际需求进行派单，最终以审核并确认的工作量结算。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经营风险，并尽可能地提供优质的服务，以提高自身的竞争力。

(3)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招标人有权终止应急包服务：①到达合同服务期限；②达到合同服务金额；③中标人存在严重违约情况；④招标人按行业主管部门要求调整业务。

(4) 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及“合同条款”。

(5)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投标人可同时对 5 个包组进行投标，但只能被确定为 1 个包组的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包组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评审，并按照定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若投标人成为其中一个包组的中标候选人，则自动失去其余包组定标阶段参与打分评审的资格。（若定标公示期间收到质疑或投诉成立导致中标候选人失去该包组中标候选人资格的，不影响其他包组的定标结果。）

(6) 本项目为企业自主采购，不属于政府采购范畴，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采购的范畴。

五、投标人资格：（适用各包组）

1. 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的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须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以及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 号）的文件规定执行。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

(7)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有权机关吊销营业执照、吊销资质、停业整顿、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取消投标资格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进入破产程序等状况。

(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 对投标人企业承接过的类似项目业绩要求:投标人在近3年内(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往前顺推),完成过至少1项400万(或以上)镇街(县)级或以上的排水管网运维管理业绩。相关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含服务范围、项目负责人信息等),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业主证明并须附有业主方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本工程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 已在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了采购文件。

六、购买采购文件: (适用各包组)

1. 潜在投标人应当在2024年02月08日起至2024年02月27日期间(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南国东路卓越大厦8楼805室)购买采购文件。**本采购文件售价为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2. 如需线上购买采购文件:

①潜在投标人采购文件费用存入到指定账户后,投标人购买资料及银行转账回单扫描生成电子文档,于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发邮件至本公司电子邮箱(546597375@qq.com),由本公司确认后,采购文件通过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发给投标人。

②通过邮寄方式发出的以邮递部门送达的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对邮件送达延误、损坏、丢失、毁灭等情形不负任何责任。

③银行转账方式购买采购文件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清晖支行

开户名称: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账 号:444 6500 10400 38560

3. 投标人凭以下资料进行购买(除另有说明外,资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2) 购买采购文件经办人，需提供：

①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② 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投标人从本项目采购公告网页（附件）下载并填妥《项目购买登记表》。

备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交的购买资料核对，不代表其投标资格的确认。只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人方可参与投标，购买采购文件的单位，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采购公告的有关要求，招标人及采购代理均无责任承担其是否符合投标人合格条件而引起的一切后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七、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包组 1：¥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包组 2：¥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包组 3：¥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包组 4：¥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包组 5：¥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2.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汇款或转账或银行保函或担保（保险）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投标文件递交起始时间：2024 年 03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 年 03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九、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城观绿路 4 号恒实置业广场 1 号楼裙楼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楼（具体开标室以交易中心 2 楼大厅电子屏显示为准）

十、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十一、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十二、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广东顺铁控股有限公司网以及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以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

易网发布的为准。

十三、其他

1. 各包组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
2. 本次采购采用的评定标办法是评定分离办法。

十四、联系方式：

1. 招标人：广东顺控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南国东路 9 号中山大学卡内基梅隆大学国际联合研究院 3 楼

联系人：毛小姐

联系电话：0757-22320101

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南国东路卓越大厦 8 楼 805 室

联系人：钱小姐

联系电话：0757-22660426

传真：0757-83133283

邮编：528300

3. 招标监督部门：佛山市顺德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电 话：0757-22832272、0757-22836721、0757-22836735

地 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行政服务中心东座 3 楼交易执法科

邮 编：528300

2024年02月07日